

救世軍韋理夫人紀念學校通告
有關：學生午膳安排
對象：全校學生

逕啟者：

本學年供應學生午膳的供應商為丹尼食品有限公司(簡稱‘丹尼’)，家長可自由選擇由學校代辦午膳；由學生自行攜帶午膳；或由家長送午膳到校。首天留校午膳日期為九月八日(星期五)。為使學生在校內午膳安排更為妥當，現將有關新學期學生午膳安排臚列於下，祈為垂注。

(一) 午膳規則

1. 學生午膳時間為中午 12:35 至下午 1:35，下午 1:05 開始為午間活動時段。
2. 請囑咐 貴子弟於進食時注意餐桌禮儀，細細咀嚼，以免食物吞嚥失誤，造成意外，並要珍惜食物，切忌浪費。
3. 學校提倡健康飲食，鼓勵學生每天帶備水果於飯後進食。
4. 為支持環保，所有學生須自行攜帶餐具(叉、匙、筷子等)及膠檯墊，以減少製造不必要之廢物。
5. 為保持環境清潔及個人衛生，請學生每天帶備乾淨的濕毛巾作清潔用途，餐具及毛巾需每天帶回家清洗，並於翌日帶回校使用。

(二) 學生自行攜帶午膳

1. 自備午膳之學生需使用保溫飯壺或餐盒盛載午餐，學校不會為學生翻熱食物。
2. 學生應使用塑膠飯壺或餐盒及餐具，切勿攜帶玻璃器皿、玻璃內膽之飯壺回校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3. 請為 貴子弟預備合適的午餐，並響應衛生署飲食建議—蔬菜、飯及肉類 3:2:1 比例，注重均衡飲食，勿攜帶流質食物或湯水類回校，以免因打翻而造成意外。
4. 容易變壞的食物，例如：奶類食品、壽司、沙律等，應避免讓學生帶回校。

(三) 家長送午膳到校

1. 家長送遞午膳時間：上午 11:45 至中午 12:00。
2. 餐盒擺放地點：本校地下詢問處各級別之膠箱內。
3. 所有午餐必須放置於布/膠質的手挽袋內，袋面清楚註明學生姓名及班別，以便學校員工分發給有關學生。
4. 家長毋須於午膳後取回午餐飯壺或餐盒，可讓 貴子弟於放學時自攜回家。
5. 切勿將學生物件如文具、書本、運動用品等連同飯盒送給學生。
6. 為免防礙午膳的運送，請家長依時送飯及送飯後切勿逗留在學校大堂內。

(四) 家長向午膳供應商訂購午膳

1. 午膳飯盒定價為港幣 19 元，除特別情況下，供應商每日提供 3 款飯盒予學生選擇。
2. 訂購方法：供應商每月第二個星期五將派發訂購表格予學生，家長於指定日期繳費後將有關支票或收據連同訂購表格右面之回條(訂餐表上面之存根請家長自行保留作參考之用)於指定日期(派發表格後四天內)交回校方，轉交丹尼食品有限公司辦理。
3. 9 月份之訂購表格請於 9 月 4 日交回班主任，否則恐怕未能準時為 貴子弟安排 9 月份之午膳。
4. 家長須依時完成繳費手續，逾時繳費，午膳供應商可能不能提供或延誤 貴子弟的訂餐。
5. 退款方法：若學生因病請假未能享用當日午膳，家長需於早上 8:15 前致電聯絡校務處，以便作出跟進，有關退還的款項將會在隔月午膳訂購表格應付總金額中扣除。如學生有回校上課，卻因身體狀況不佳而想退回當日所訂購之午膳，家長必須出示有關的醫生證明，否則未能受理。
6. 遇颱風或暴雨警告訊號懸掛，而教育局宣佈當天全日停課；當天的膳費將會在隔月午膳訂購表格應付總金額中扣除。

此 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

啟

蔡婉玲

主曆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

(回條必須交回班主任)

《回 條》(011)

逕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學生午膳之安排，敝子弟將選擇以下午膳方式：

- * 1. 向午膳供應商訂購午膳
2. 學生自行帶備午膳
3. 由家長送午膳到校 (送飯時間：上午11:45至中午12:00)

此 覆

救世軍韋理夫人紀念學校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班 別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17 年 9 月 日

*請在適當的內加✓